

中國教會的修好——文化和神修反省

葉 生

前 言

自七十年代末期，中國教會產生了不幸的「分裂」（註一）以來，為其合一，國內教會和教會當局以及港澳台等兄弟教會均從不同角度做出了努力，甚至國內政府也以實行統戰和管理及打擊政策加入「促合」的行列。在過去的十五年內，雖然地上地下各有教友和修道男女生從一方轉入另一方的現象，也有人認為這是「合一」的成功例子；另外一些主教神父從「秘密」中，公開出來主持了教務。不過以上畢竟是少數，而且，這些人士往往被原來

的團體視為不光彩的投降分子或屈服者。事實顯示，直到今天，中國教會的真正合一問題，並沒有根本的獲得任何解決。相反，我們看到教會的特權「照顧」，衆多橋樑教會的鋪橋參與支持，和政治性「綜合治理」，（註二）都不但沒能促進國內教會的合一，反而越給特權，越傳信息，合一變得越複雜，越艱難。有人形容這為羅馬是個難題，為橋樑教會是傷心，為政府是枚苦藥。顯然，合一只靠以上這些因素和方式方法還不夠。因此，我們也許有必要對合一問題從其他角度重新思考。對中國教會的一和修好問題，國內外早有不少學者和專家作過深

入研究實踐。（註三）本文擬從基督學角度作個人反省，願拋磚引玉，為修好合一工作提供點參考，並祈指正。

根據今日複雜的分裂現象和推動原因，顯然，分裂不僅僅存在於大陸內部了，其餘波已強有力地波及台、港、澳以至海外，特別華人社團。（註四）

一切海外人士到訪或給予大陸教會的不同意見態度和支持，每次都強烈地影響了受過創傷而極敏感的大陸教會。何況，近年來，海外人士對合一的辯論不但未見分曉，而且大有愈演愈烈的趨勢。不但神職界，教友們也加入了爭論的行列。（註五）大家帶著這樣的分歧見解去國內探訪各自屬意的派別，並把同一合一的訊息以不同態度帶給他們。他們把這支持態度視為自己正確的結論。國內的合一能不困難嗎？

為此，海外橋樑教會團體和人士以及教會當局政策制定者之間的「修好」和國內的修好同樣重要。教宗鼓勵大家做合一的橋樑，（註六）每一個橋樑

教會的團體或個人，應反省我們是否真正起了「橋」的作用？

第一部份 關於修好

先修好，後合一

有分裂就需要合一，這是顯而易見的邏輯。儘管合一是主耶穌的神聖要求願望（若十七：11-12），也是教宗近年來對中國教會的多次呼籲希望。但本文仍把「合一」放在下一步，而先強調修好，並以修好作為主題。至少我認為目前合一為中國教會還太抽象，而修好應是當務之急。

一提合一，就會涉及到系列問題：與誰合一？誰合向誰？二者或更多合為一？是地下合到地上來？不公開教會會有多少主教、神父和教友願妥協？是地上合到地下中去嗎？地上教會的人士會輕易失去他們公開傳教、牧養的機會嗎？羅馬是這樣希望嗎？是地上地下及中立者所有合而為一於耶穌內，形成

一個與羅馬教宗清晰完全共融的新型中國教會？一談和羅馬的關係，中梵關係正常化之前，這種可能性有多大？這只是人們的期盼。為中國教友來說，無論教宗的合一呼籲，橋樑教會的種種努力，還是政府的統戰綜合治理政策，合一還都很抽象，當然也很艱難。

一九八九年東歐社會主義國家解體後，國內地下教會曾一度恐慌他們的命運：會否成爲捷克和匈牙利等國地下教會的翻版？羅馬將來有一天會否要他們再做犧牲？這種憂慮特別表現在中梵有邦交正常化傳聞時，和公開教會代表參加國際天主教會議，特別有教宗參與的會議時，地下教會通過港台或其它橋樑教會團體與人士向羅馬呼籲：不要拋棄他們。（註七）其實，不公開教會人士還不必這樣擔心。一則中國並非東歐，與其坐視憂慮，不如行動起來，設法共同促進地下與地上、教會與政府、羅馬與北京間的對話、交談、修好和合作。為在政治和宗教兩難夾縫生存和受苦的中國教會來說，我們必須認

清一現實：和平對話與合作是在本世紀人類間解決一切爭端的主要途徑，是人們的共同心聲與抉擇。一九九五年十月五日，教宗向第十五屆聯合國大會致辭時，也強調這一和平心聲。他還爲如何用「說服的世紀」代替「強制的世紀」提供建議。（註八）二則歐洲國家教會的合一例子並不是中國教會的唯一必須學習的模式。

其實，我們的合一模式並沒有什麼新的發明。其基礎和中心都應追溯到耶穌這個人和他的作爲上。因爲祂是天人合一的最具體、最生動和最可仿效的楷模——道成肉身。也是耶穌，一個圓滿的修好者——天人中保，將人類和天主間破碎了的關係，重新予以修好。筆者相信，修好是合一的基礎和前奏與步驟，只有有了圓滿的修好，合一才會真正有希望，才會見效成功。

修好是合一的基礎

國內教會的紛爭，源自政治衝突而非神學異見。

其分裂是政治、人事和對羅馬所持政治與信仰態度的錯綜複雜的原因造成。這是很多學者們的普遍見解，也是我們在國內所經驗到的事實。因此，我們很多人會假想過很多合一途徑，其中一個便是：中梵邦交正常化，這是合一的真正關鍵。（註九）不過，我們也得注意下面的情況發展。

毫無疑問，中梵關係的早日恢復，會為中國教會在政治地位上，提供了一個廣闊的合法活動空間；也會把中國教友從政治和教會權威的政治鬥爭衝突中解放出來。但中梵邦交正常化還需要時間去努力。

再者，假設中梵建交和好了，沒了政教衝突，政府和教會的雙重法律可以強制大家合一起來，但人們心靈上的創傷還需要時間去治療，去修好。任何法律無法治療心靈的創傷。修好將仍是我們的重要課題。

修好是教會的使命

教會是聖的，但也是由人組成。有人就有問題，

來這修好工作與關係勢必會促進中梵邦交正常化。

修好是耶穌的命令

在耶穌的天國訊息中，耶穌不但身體力行了修好使命，而且還特別強調了修好的必要性：

你在祭台前，要獻你的禮物時，要是想起有弟兄對你不滿，你就該把禮物留在祭台前那裡，先去和你的弟兄和好，然後再來獻你的禮物。
(瑪五:25)

同時，耶穌在不同場合的宣講中，還一再詳細而嚴肅地闡述了與修好相輔相承的具體行為和態度：怎也別判斷人（瑪七:1-5）；愛仇敵（路六:27-36），樂於寬恕（瑪十八:21-35），仁愛比祭獻重要（瑪九:13）和愛德勝過法律（路六:9-10）等。認真反省這些天國訊息，並加實踐，定會促進修好。

修好的關係不但指地上地下，而且也指教會與

政府，教友與教友間，橋樑教會人士之間，這樣一

來可以為日後的全面實質性合一打下穩固基礎，二

分裂即是一個棘手的問題。從初期教會開始，分裂在教會內就時有發生（格前十一：18-19；迦一：6-9，若壹二：18-19）。歷史上有過很多異端派別，如唐朝時傳入我國的聶斯多略派，其實就是一個異端派。最著名的分裂是十二世紀東西方教會的大分家和十六世紀新教的分道揚鑣。

對分離的弟兄，「公教會仍以兄弟般的敬愛看待他們。」按著傳統和教父奧思定意見，大公會議認為他們仍「與基督結成一體」，且「理應被公教徒看作主內的弟兄。」（註十）

關於梵二「大公運動」，我們可以總結為如下幾點：一・消除和避免使用引起分裂的言語、判斷和行為。二・彼此進行坦誠對話交談，彼此認識雙方。三・進行廣泛合作，以謀求公共利益。四・雙方都檢討自己，努力更新與改造自己。五・應懷有公平、真誠、和諧與兄弟友愛的心態。六・個人修好。七・彼此祈禱。（註十一）

在接下去的第五節，文件指出，為促使合一，

「每人皆應盡力在自己的日常基督教化生活中表現出來。」（註十二）大公主義法令的第七節則指出了内心歸依的重要性：「因為合一的願望，是從心靈的更新，自我的犧牲和愛德的自然流露所滋生而成熟。因此，我們應該懇求聖神恩賜我們能真誠的自我犧牲，能謙虛和良善的為人服務，並能以慷慨的友愛對待他人。……我們該以謙虛的祈求，向天主並向分離的弟兄們求寬恕，正如我們亦寬恕得罪我們的人一般。」

從以上《大公主義法令》不難看出，修好正是我們努力的方向、應擁有的態度和中心任務。教會達致成修好的一條途徑應是服務，教會「唯一目標是在聖神領導下，繼續基督的工作；而基督降生，則是為替真理作証；是為拯救人類，而不是為審判人類；是為服務人類，而不是為受人服務（瑪二十八：28）」（註十三）。其實這種修好態度和任務，也是聖保祿宗徒在面對初期教會分裂時所勸勉大家應該努力的方向。（弗四：1-3）

第二部份 文化和神修反省

文化反省之一

中國自古就是一個文明古國和大國。幅員遼闊，廣達九百六十平方公里；人口繁盛，多達十二億；融合了漢滿苗回藏蒙等五十六個民族。中國還是一個重家庭和睦、村落友好、國家統一、接納融化其他民族的國家。中國人向以家庭為中心取向及基礎。同時，中國人民又以祖國統一為驕傲，國泰民安為福祉。

可以想像，在國家行政機構中，在每個家庭中，大小衝突鬥爭一定屢見不鮮。但何以從公元前二零六年秦始皇至今，中國能維持兩千年統一？即使今日，大多數海內外華人都主張和促進祖國統一，這強大的民族凝聚力又來自何處？五千年來，重家庭的社會倫理觀念經久不衰，人們如何解決了家庭糾紛，保持其和睦？無庸置疑，這首先應歸功於中國

豐富的民族文化傳統。同時，修好作為人際關係中的一種美德，為民族統一和家庭強盛也起了不可低估的作用。

以孔子「仁」為中心的儒學，提倡對家族忠誠，輔以孝道和師道，為人謙敬，與自然和他人保持和諧關係。在實踐中，人們常具體通過「親情」「仁愛」為基礎，延伸至孝道、師道和謙敬等，從而保持良好的家庭、鄰里和社會間的人際關係。「親情」是由「家」這一基本單位，「由近及遠，由親及疏」向外擴展形成，達致五倫：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並倡「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註十四）然後通過仁愛「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註十五）和積極態度「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註十六）建設理想的大同世界。

文化反省之二：從中西文化差異看修好

關於中國教會時下的不睦，國內外學術界多有

探討。如張春申神父一九九二年通過講演文指出了

(註十九)

一些癥結。(註十七)由於中國天主教是中西文化相遇、衝擊而結合的產物。所以我們不妨通過兩種文化反省對比，來嘗試分析僵局，為文化謀出路。

文化通常與所發源和孕育的地理環境有直接關係。中國文化因孕育於陸地，適合小農經濟群體，故演變成了以家庭或家族為本位的社會關係。其成員和社會關係是面對面，直接和親密的。「講究不計較，多忍讓，和為貴。人與人相結合是依靠自然而然的親密之情，而不是依靠清楚而可以計算的利益。」(註十八)

西洋文化，與之相反，因孕育於希臘半島和地中海商貿生活環境中，它所面對的絕不是大陸上一個家族性的村落，而是柏拉圖城邦式的理想國。人們因限於某種利害關係而組成，故關係不太親密，屬間接型。在這大型城邦團體中，人們習慣於用商業式的利益計算，因而「各盡己能，各有己物」之意義的「公正」便為組成理想國的最高指導原則。

對比兩種文化的差異後，我們再來看中國天主教及其僵局。天主教源自東方亞洲，但中國天主教和亞洲大多數國家的教會一樣，是經過歐洲傳來。換言之，這是天主教與西方文化結合後，二手倒傳給我們的。因此，著名的神學家宋泉盛提出將福音——基督教直接再傳入學說。這次新的傳入，不需要從歐洲轉車，而是直接從亞洲聖地坐直達車來，將福音的原本精神接來。(註二十)

中國天主教今日的僵局，包括教會體制上的僵局，又或法律上的僵局，其重要原因之一，不外乎是中西文化在面對處理政治法律又問題和人事關係上不協調所導致。教會從西方文化的「公正」準則和政教已分離且以民主化了的西方背景為基礎，向與之文化傳統和政治背景截然不同的中國天主教信友一再以法律角度要求，強調服從原則、合法和有效及職責。這當然使處在特殊背景中的中國天主教會，和習慣於用道德律自我約束為準則的中國信友

既迷惑又爲難。

五、六十年代政教間的不協調和中西文化通過教會而表現出來的衝突，可以說是七十年代末期地上地下紛爭的前奏和伏因。換言之，從八十年代至今的分裂是不可避免的，它只是以前不協調和衝突的延續罷了。在這延續中，教會的法律主義原則一再得到重申強調。它不但成了衡量國內教友忠貞、

主教好壞的出發點和首要標準，而且也成了國內外人士支持、選擇、紛爭和攻擊的利器。前期，毛澤東個人崇拜式的獨裁專制統治，使人們毫無宗教信仰活動的餘地。後期，改革開放，人們享有了社會主義初期階段內的政治和信仰自由。中國向西方和海外有限度地打開了國門。在羅馬的法律原則訊息和海外來訪者的指導與影響下，國內教友逐漸將法律原則問題看成了信仰問題。如隨從一位主教，他是否在教會法律上合法有效，成了重要原則。

值得在這裡一提的是：當學者們質疑中國教會太顧慮和著重於忠信、服從與恪守法律條文而局限

了靈修生活時，我覺得責任不應只歸咎於國內教友身上。我們還必須看到導致其陷入法律僵局的外在原因。海外那些特別強調忠於法律和服從聖統的人們是否起了推動作用？中國迅速的經濟發展，社會上講法用法和要求立法與完善法律的呼聲越來越高。國內教友居於其中，不會不知法律之重要而受其影響。

政治僵局，使得國內教友近乎完全與普世教會相隔離，不知梵二召開，且時至今日，大多數人無法了解普世教會發展動向，國內教會難免陷於法律僵局。一部份人循著教會傳統教導，堅守和忠於法律與聖統制，認爲這是信仰的基礎和原則。他們無論追隨地下主教還是地上主教，主教們都須是合法的。另一些人則更在乎對主教的信任和感情。有些教友與老主教及神父們在文革中曾患難與共，有時明知某主教不合法，但也一如既往支持，有些甚至到某主教領導的主教府及愛國會工作，做有形可見的見証工作。當然，一些加入愛國會的主教同時也

是合法的。他們逐漸也獲得了羅馬的認可。

另一方面，西方式的教會法律也為國內教會提供了分裂的機會。如法律上的特權，雖是對特殊地區的一種靈活手段照顧，但也和一些教友自我闡述堅持的那種折衷原則一樣，也成了導致分裂的因素，至少是促成的因素。例如，為加強自己力量和應付新的教難來臨，一些不稱職的神職人員因特權而得以被祝聖。

當從法律角度和現實情況分析僵局時，我們並不是否認和減低法律的必要性與重要性。如上文提及，中國社會正在積極立法和完善法律，要逐漸從人治過渡到法治。國內教會自當遵守教法如守國法。我們的目的是從法律角度探討僵局起因，並謀求修好的出路。再者，歷來教宗都沒從法律上把中國教會宣佈為裂教（註二十一），甚至沒有判斷任何一方錯與對。無疑，教宗和其領導層考慮到了國內現實和特殊僵局背景。這實際上為修好開闢了一片廣闊天地。

當出現紛爭時，西方人會馬上對簿公堂，以法定輸贏。但國人對此「公義」解決之道並不都以為中國人也絕不喜歡把紛爭鬧上公堂上，讓人人都知道，除非那是最後無奈之徑。（註二十二）對司法的這種態度，可能就是為什麼中國人遇事喜歡「私了」而非「公了」的原因。

如果有人把國內教友們對地上和地下的支持擁護，僅簡單地認為是人們根據法律上的對與錯和合法與違法為標準而做出的選擇，那麼，他很可能就理解錯了。試想：地上地下的主教都講自己合法正確，為一般的老百姓，大家如何証實和完全研究清楚其法律上的意義。大家的支持，難免不受中國人際關係中的情份和基督內的兄弟之情左右和影響。一如上文所提，對己方主教神父信任和極深感情是一個絕不可忽視的因素。這份感情奠定了他們對自己一方主教的信任、支持、理解和原諒。人們可能認為這不僅是法律問題，還是道德上的良心與人際

關係問題。

因此，在今日修好中，我們當以仁愛和親情為基礎，而非僅靠法律。當大家有了情，特別是基督內的情，自然可以勇於為彼此犧牲自己的利益。當然也會以主內「兄弟之情，彼此爭先以禮相待。」（羅十二：10）合一就會因修好而來到。

與之相輔，基督文化雖在法律上吸收了西方文化的「公正」理論，但其基本質素中的犧牲奉獻精神，與儒家不計較、犧牲自己的人情倫理觀不謀而合。耶穌不是法律教條主義者，相反，他為我們實踐了無條件的愛和犧牲精神，並要我們效法他。讓基督精神同中國文化結合，是修好理想之徑。

神修反省：我們失落了什麼？

回憶七十年代我的少年時代中，我的父母和家鄉的教友們，常將自己節衣縮食而省下來的口糧或零錢，送給鄰鄉的窮教友，共度難關。每次眼見他們和父母推讓那點微薄的生存食糧，然後互相勉勵，

互相祝福的悲壯鏡頭時，為我好神聖莊嚴！少年的我，一次次體驗到了做教友情如骨肉手足的神聖感情。火熱的信德種子在我心裡悄然播下。七十年代末期，在鄉下彌撒前後，本地教友大人孩子都會到臨時堂內把外地趕赴彌撒的教友請到家中，雖不相識，但會如同招待多年不見親人般那樣親切。

中國教友不足全國人口的百分之一。教友在國內是極微少的一群。但正因為少，而且長期受到痛苦考驗，為求生存，教友們的凝聚力一直很強，大家特別珍惜彼此的基督徒身份。過往大家都能互相信任、關心和幫助對方，如同手足。但是自從十多年前，分裂產生後，很多教友之間的關係已明顯發生了變化，猜疑代替了信任；敵意仇恨代替了熱情親切；攻擊批評取代了關心幫助。今日，大家若再相遇，首先會問的是：你是愛國會嗎？你是地下或地上的嗎？若與自己同路，還好。但也要小心，要經過考驗才可信任。倘若是異己成員，善則敬而遠之，視為陌路人；重則一場論戰驟然掀起。於是漸

漸同鄉同鎮的世代教友變成仇家，城中的好友至交，甚至文人學者也變成陌路人。

這場分裂到底使我們失落了什麼？我們丢失了做基督徒神聖寶貴身份的手足情。正因為這份情的缺少，才阻礙了我們實踐主的寬恕和相親相愛的命令。這基督聖血內骨肉兄弟情，曾幫助我們中國教友戰勝了一次次艱難考驗。但在今日的發展中，卻被我們輕而易舉地忽視丟失了。找回這丟失了的寶貴的基督徒手足情應是當務之急。這要我們重新體驗，重新發現，最重要是重新實踐耶穌的命令，以愛的行動，通過耶穌找回。

第三部份 我們對主的回應

天人中保——耶穌的修好工作

耶穌從兩個角度和三個幅度進行了天人間的修好工作。兩個角度即創造萬物的天主和受創造的人類。耶穌修好的三個幅度：愛的統一、關心人類的

需要和犧牲自己。三個幅度是修好具體工作步驟。

幅度之一：愛天父和愛人類的統一

聖三是一個愛的統一，聖父聖子因互愛而生聖神。聖三的神聖相愛達到了圓滿。為彰顯這至深大愛，天主造了人，讓人分享這愛。（註二十三）天主給予人的是生命和愛。（註二十四）這生命和愛通過耶穌完全無餘地彰顯了出來。父愛子，子愛父。子因愛父而愛人，故耶穌的愛直接指向天主，同時也指向人。祂視人類為自己的朋友和兄弟姊妹，（若十五：15）我們人類因而得以成為天父的子女。這位唯一中保，因而成了名副其實的天人間一座愛情與生命之橋。

反省：當我們講愛主時，當我們要保持完整信仰時，當我們誓言忠信於主時，我們有否實踐耶穌要我們彼此相愛的命令（若十五：12）和仿效他愛父與愛人的同一模樣？「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就是我的

朋友了。」我們應重讀若望福音第十五章。

幅度之二：關心人的需要和福利——救恩中心

耶穌給了人救恩。天主賞賜給人的很具體：生命與愛。耶穌通過關心解決人的需要，將這來自天上的生命和愛具體顯示與我們人類。

耶穌以仁愛、同情、憐憫、寬恕和服務的精神使人與天主和好。他將那些失足跌倒、坐監和受魔鬼控制的人們解放出來，治療那些破碎了的心靈，將受社會欺壓的一群流浪兒領回天父身邊，與父和好，恢復他們做兒女的尊嚴。最後，耶穌亦將生命還給悲傷的人們，他接近孩童，侍候門徒，和人一起吃住行走，甚至和人一起哭泣。（若十一：35）

耶穌不但使天人修好，更促使人與人修好。因爲人間的修好，是天人修好的基礎。因此，他命令和規勸人們先彼此修好，然後再去與主修好，向主祭獻。當他治好殘疾的盲人、跛子、麻瘋病人和附魔者，是將這些原本被拒諸猶太社團之外的人們，

重新與甚社團和好。他們因康復而重新有資格加入先前的幅度和宗教團體，成爲團體中正常一份子。

毫不諱言，耶穌的傳教牧靈和他的天國訊息關心均是人們的身心好處和需要。有時，他會毫不猶豫地拋開法律教條主義（瑪十二：1-12），甚至打破自然規律，以滿足人們的需要。如增餅奇蹟，飽餓數千人（瑪十五：32-38；谷八：1-10），復活死人（谷五：35-42），治癒胎生殘疾等。瑪竇廿五章的最後審判訊息，可視爲我們今日追隨耶穌傳教牧靈和時下在中國進行修和工作的一個指南。學習耶穌以善行愛德關心窮人、弱者和有需要者，作爲途徑，促進修好。

反省：在面對中國教會分裂問題時，教會當局的指導方針，橋樑教會的態度和一切關心中國教會人士的行動是否過份傾向和重於法律？也許我們對大陸教會不但要細心觀察，同情理解、耐心等候，而且還要扎實研究其文化傳統，並及時面對問題給予行

之有效的解決。當然，耶穌和他的作爲是我們最好的榜樣和可仿效的模式。

幅度之三：犧牲自己

耶穌在現世具體做出修好的救贖工作後，他選擇接受了最後關鍵性的修好途徑：犧牲自己，以自己的死亡作為贖罪的祭獻，將人類和天主間破裂的關係相稱地彌合。他用自己的血爲天人訂立了新約。（路二十一：20）這約也使人與人修好合一。耶穌對父這樣說：「爲了他們的緣故，我把自己奉獻給你，好使他們也真誠地奉獻給你。」（若十七：19）「最終使他們合而爲一。」（若十七：21-23）

反省：人們多勇於爲主犧牲個人利益，甚至性命，也在所不惜。但在修好和合一的特殊旅途中，我們是否勇於犧牲自己的利益、見解、名譽、地位和權力？可能我們太重於自己的權力、自己的主張、自己的臉面？而不情願面對正在改變的事實？無論如何，

何，假如，我們能勇於徹底空虛自己，犧牲自己，分裂情況又會是什麼景象？

請修好者耶穌做橋樑，透過服務以情修好

耶穌的修好態度是無條件地愛和付出。他們不嫌棄任何人。他的具體行動是服務和救苦。我們不但應在這些地方反省，還應付諸行動。由於今日地上都口呼擁護教宗，合法主教越來越多，所以，我們首先要檢討自己，向對方開放自己。

我們不要嫌棄那些受培訓時間不足的神職弟兄，我們不要太高興那些有機會和教宗及普世教會接觸的弟兄姊妹；我們不要太計較那些言詞攻擊傷害和言行過急的弟兄姊妹；我們不要念念不忘那些講過錯話，行過錯事，走過彎路的弟兄姊妹，……我們不必去討論過去誰對誰錯，已合法的應謙虛，不合法的祈諒解，去守法。讓過去的成爲一面鏡子，爲愛重新開始。耶穌就站在我們中間，如一座橋樑，他正伸著雙手，等著我們，要我們通過他重新成爲

那個愛的共融團體。不要拒絕主！響應主通過教宗給我們的訊息。

「在基督信友團體中表現出諒解、尊重、寬容、原諒和修好。」（註二十五）

我們雙方都要有勇氣去和對方接觸、對話。去為對方做點事，用實際行動表現出諒解、尊重、寬容和原諒的態度。

眼下，國內經濟改革浪潮，正為我們提供了彼此服務和為主作証的機會。首先，貧富懸殊和城鄉差別越來越大。其次，由於毛澤東思想影響力減弱，人們正處在新舊交替，尋找新理想的探索時期。拜金和享樂主義使社會上出現了一系列的倫理問題。第三，中國還很窮，是發展中國家。國內農村更窮，而大部份中國教友分佈在農村地區。發展過程中，地上地下都應嘗試互相支持，同時大家一起服務社會。國內城鄉間教友們（地上地下都有）互相幫助，已有不少好例子。在做這些愛德工作中，大家雖有不同認識，但誰都沒問對方派別，爭論誰對誰非。

主內親情勝過分歧。這裡，應肯定海外和橋樑教會等近年來為國內做的大量具體有意義的工作，是絕過份依賴海外的資助，自己富強起來才是根本！

當然進行這一工作時，要避免導入那種純物質主義。耶穌解人疾苦，不僅限於物質層次，更是人心靈深處和精神方面的困難：人與人關係，人與社團關係，人與天主關係等。事實上，若我們真可以實踐耶穌的精神和教訓，我們不但可以讓耶穌聖化今日物質主義社會，而且還會造福人們身心和整個社會。相信國內政府也會支持教會。因為這與政府提倡建設的物質和精神文明並不相悖，而是有益於國家和人民。

修好——通過具體仁愛行動，有待於大家去進一步探討和實踐，無論如何，這將一定有益於合一。我們應實實在在停止辯論誰是誰非了，而全力集中於仁愛行動上。牢記主的話：仁愛勝過祭獻和法律！基督內的兄分情遠比那引起我們分裂的合法違法權

力要寶貴得多啊！

結論

我們所探索的修好途徑，即是以耶穌為中心，以中國傳統道德相配合。和奉獻犧牲精神結合。

我和大家一樣，懇切希望中梵關係早日正常化，並因此促進合一。但我認為修好仍是我們未來一個重要任務。這不僅僅限於上文所談教會內的修好，而且還有教會與中國人民、社會和文化的修好工作。福音要想真正扎根中國，教會在中國本地化，一如佛教成了中國式的宗教。

一九九五年一月十四日，在世界青年大會期間，

教宗在馬尼拉對中國教友發表了一次簡短講話。（註二十六）其態度誠懇，寓意深刻。本文從基督學和文化角度的反省，不但與之講話要點相輔相承，而且也可作為對他的呼籲與建議的一個回應。因此，筆者把教宗的講話撮要如下，作為本文的總結。如何回應，那是我們每個人的任務了。

一・教會開宗明義提出了教會應在中國本地化的願望：「你們使基督・・・的團體（教會）有形可見地臨於中國本土。」中國本土，即今日中國大陸，在社會主義中國生存扎根，而非歐美或其他地區，更不能逃避大陸現實。

二・困難與信德和愛德：大家要因著信德「以堅忍和愛德克服其內在與外在的困難。」

三・中心和表率是「萬民之光基督」。

四・有說服力的見証是愛德的言和行。「不但在信友團體內表現出諒解、尊重、寬容、原諒與修好，」而且在社會上也應用「服務、無我、忠誠、勤勞、正義作証。」

五・堅持真理，致力合一。意即用內心的皈依修好，實踐與宗座及普世教會共融的原則。

六・最後是教宗的邀請，「我熱切地邀請你們，在基督真理的光照和指引下，尋找共融與修好的途徑。」

註釋：

教會還能稱爲天主教（公）教嗎？」有感」，

《鼎》89期。

一・中國教會的「分裂」不同卡東西方教會的分裂，也不同馬丁路德的宗教改革。它是中國式的意見分歧所致。原因不外乎政治、人事和文化上的不協調。參閱《主愛中華》香港1994年9月8日第四版「中國教會的團結」。

二・參閱劉澎著「中國政教關係的特點及發展」，《鼎》88期。

三・參閱《鼎》69期，Robert Schreiter「中國教會與修和」。Geoffrey King「從聖教法典角度評估中國天主教」。李斌生「對King文章的回應」。

《鼎》77期、75期，薛勵德（Robert Schreiter）、陳日君、張春申等文。

四・蔣劍秋著「中國教會如何合一」，《鐸聲》1995年7月第348期，頁38。

五・參閱拙作「我們要理解：讀《中國大陸的官方

六・教宗若望保祿二世一九八四年對台主教神父教友們的講話，也呼籲各地華僑教會成爲橋樑教會。羅漁、吳雁編著《大陸中國天主教四十年大事記——1945-1986》，台灣輔仁大學出版社出版，頁256-262。

七・參閱林瑞琪著「簡評地下教會《中國主教團之建議》」及「中國主教團之建議」原文，《鼎》79期。

八・「教宗向聯合國致辭，指示下世紀人類新方向」，《公教報》香港1995年10月12日，頁24。

九・同註五。

十・梵二大公會議《大公主義法令》3。

十一・梵二大公會議《大公主義法令》4。

十二・梵二大公會議《大公主義法令》。

十三・梵二大公會議《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

3。

- 十四・《祖子》「滕文公上」，轉引自嚴屹如著「中國文化的人文因素」，見《哲學與文化》月刊，1993年1月號224期，頁19-20。
- 十五・孔子《禮記》「顏淵、衛靈公」。
- 十六・孔子《禮記》「雍也」。
- 十七・《鼎》69期，張春申著「中國天主教會…陞於教會之僵硬」。
- 十八・《哲學與文化》月刊，1989年3月，號178期，頁199-201。鄭正博「兩種文化設想」。
- 十九・同上。
- 二十・Choan-seng Song (宋泉錠) . The Compassionate God: An Exercise in the Theology of Transposition. London: SCM Press LTD., 1982. pp. 5-7。
- 廿一・Geoffrey King，《鼎》69期。
- 廿二・葉淑霖編著《回答外賓100題》，〈中華書局出版公司〉1988年版，頁56。
- 廿三・John Fuellenbach: The Kingdom of God.

India: Satpakashan, 1994, pp.278-281。

廿四・Josem de Messa: "Revelation: God's offerer of

Life and Love." 著《神啟月刊》1991-1992，

第十一期，pp.189-196。

廿五・《驛》極樂1995年5月，154期。

廿六・同上。